

债券代码：148136.SZ  
债券代码：148186.SZ  
债券代码：148220.SZ

债券简称：GK润租Y1  
债券简称：23润租G1  
债券简称：23润租G2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动  
之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618室)

2023年8月

##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专项用于碳中和）募集说明书》《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专项用于碳中和）募集说明书》《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第二期）（民营经济支持发展）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及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等，由债券受托管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广发证券所做出的承诺或声明。

##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 一、GK润租Y1

(一) 债券名称：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专项用于碳中和）

(二)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2+N年期

(三) 发行规模：5亿元

(四) 债券余额：5亿元

(五) 票面利率：4.50%

(六) 起息日及付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2年12月19日，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债券存续期间每年的12月1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在发行人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付息日以发行人公告的递延支付利息公告为准（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 二、23润租G1

(一) 债券名称：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专项用于碳中和）

(二)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2年期

(三) 发行规模：8亿元

(四) 债券余额：8亿元

(五) 票面利率：3.08%

(六) 起息日及付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3年2月21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2024年至2025年每年的2月2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 三、23润租G2

(一) 债券名称：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第二期）（民营经济支持发展）

(二)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3年期

(三) 发行规模：7亿元

(四) 债券余额：7亿元

(五) 票面利率：3.20%

(六) 起息日及付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3年3月23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2024年至2026年每年的3月2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 第二章 本次重大事项

根据发行人于2023年8月9日公告的《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发行人就董事发生变动作出公告：

### 一、发行人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 (一) 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根据发行人股东会决议，原董事翁菁雯女士和赵伟先生不再担任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职务。

#### (二) 人员变动的原因和决策程序

根据发行人股东会决议，任命邓蓉女士和李军先生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 (三) 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邓蓉女士，现任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同时兼任华润医药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委员、首席财务官。邓蓉女士拥有中国高级会计师资格，持有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学专业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北京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财务核算与财务管理部负责人，财务会计管理部、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李军先生，现任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同时兼任华润医药商业集团党委委员、首席财务官。李军先生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持有西安交通大学网络教育学院会计专业本科学历。曾任职阜阳华润电力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华润电力控股公司内部审计部审计师、高级审计师，内部审计部助理总经理，审计监察部财务审计副总监，财务会计副总监兼火电业务副总监，财务会计总监兼火电业务总监，财务部总经理等职务。

上述变更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要求。

#### (四) 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截至发行人公告出具日，新任董事已到位，发行人已履行工商变更程序。

###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上述人事变动系发行人正常人事调整，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监管要求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就发行人董事发生变动事项提示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动之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2023年8月14日